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决战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200天行动计划》的通知

发文机构：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发布时间：2018-04-24

发文字号：沪府办〔2018〕24号

政策类型：政策文件

政策层级：省级

来源：http://www.shanghai.gov.cn/nw42840/20200823/0001-42840\_55632.html

关键字：医学救援;联防联控;天然气供应;无线电业务;总体方案;市场监管;网络建设

沪府办〔2018〕24号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决战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200天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委、办、局，各有关单位：

《上海市决战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200天行动计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4月16日

上海市决战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200天行动计划

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以下简称“进口博览会”）城市保障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必须全市动员、全力以赴，进一步突出重

点、营造亮点、把握节点。为进一步明确目标、明确任务、明确要求，根据《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城市保障工作总体方案》，

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目标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努力办成国际一流博览会的总目标，按照进口博览会筹备委

员会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举全市之力，精心谋划、周密组织、精益求精、实战导向，为进口博览会的举办提供安全、

有序、便捷、高效的城市保障工作。通过实施行动计划，确保为参展客商和与会嘉宾提供规范、周到、热情的优质服务，确保

营造安全、整洁、有序的城市环境，确保向世界展现上海开放、包容、文明的城市形象。

二、指导原则

（一）委办协作、市区联动

各城市保障工作组组长单位要主动跨前一步,牵头负责、统筹安排，对于重点工作一件一件推进落实。各部门、各单位要积极

主动、加强沟通，认真做好对区属部门的指导、支持和服务工作。

（二）各司其职、协作配合

各区、各部门、各单位要进一步明确细化各自在本行动计划实施工作中的工作重点、主要措施、时间节点，落实责任到人，实

行定人、定岗负责。同时，要注重工作推进的整体性，强化协作配合，充分发挥整体合力。

（三）广泛动员、全市参与

举全市之力，创造条件，组织和动员全市人民积极投身到服务保障进口博览会的筹办工作中。要加强对本行动计划的宣传，形

成全市办会的良好氛围。

（四）整体推进、重点突破

实施本行动计划是对全市各方面工作的一次综合检验。要从全市整体着眼，突出重点，力争在交通运能、安全保卫、公共卫

生、城市管理、餐饮住宿、窗口服务、市容市貌等方面有大的突破和提升。

三、主要任务（共16方面，86项重点工作）

（一）全力消除不安全隐患，确保安全保卫万无一失。

工作目标：按照设立要人警卫、情报信息、社会面防控、城市公共安全等重点任务，以“安全、有序、宽松、尊严、高效”为原

则，加强智慧公安建设，确保进口博览会的绝对安全。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商务委、市安全局、长宁区政府、闵行区政府、青浦区政府、虹桥商务区管委会、市住房城乡建设管

理委、市交通委、市政府外办、市安全监管局、市质量技监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卫生计生委、市贸促会、上海边检总

站、机场集团、上海铁路局、进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东浩兰生集团

重点工作（8项）：

1.在虹桥机场、国家会展中心（上海）、轨交2号线徐泾东站应用智能安检系统。

2.完成国家会展中心（上海）及周边区域、重点地区警用地理信息系统三维建模。

3.在青浦区全面启动社会面智能安防系统建设。

4.启动涉恐、涉枪、涉爆、现场4个风险洞察系统建设。

5.实施全市“严扫净保”专项行动。

6.运转苏浙皖沪警务协作专项行动。

7.实施边境口岸“防渗透、防回流、防污染”工作机制。

8.做好国家会展中心（上海）、中外领导人住地以及活动备选点、车队线路等方面的警卫重点工作。

关键节点：因涉及保密要求，具体时间节点不予公布。

（二）优化公共交通运能配置，确保交通通行畅通有序。

工作目标：针对进口博览会客流强度大、保障要求高的需求，构建四大保障工作体系。即多层次集约化的客运保障体系，动静

结合、分散引导的道路保障体系，动态信息一体化的交通指挥体系，票务、安保、交通的需求整合管理体系。

责任单位：市交通委、市公安局、市商务委、虹桥商务区管委会、青浦区政府、闵行区政府、申通集团、巴士集团、东浩兰生

集团、机场集团、上海铁路局、进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重点工作（7项）：

1.新建国家会展中心（上海）外围10项12条配套道路建设。

2.完善沪青平公路、北翟路、S20等部分路段附属设施。

3.完成交通小改小革、交通标志标线规范化、信息监控项目升级、P5临时停车场改造等项目。

4.优化交通运能，增加高峰时段和夜间维护保障力量，设置机场到场馆专用线路。

5.完善国家会展中心（上海）周边区域交通标识系统。

6.完善交通信息平台建设。

7.进行场馆周边住宿酒店引导客流、交通应急演练。

关键节点：

1.9月底前，各项道路配套建设项目投入使用。

2.9月底前，各项整治提升项目基本完成。

3.10月，进行客流引导、交通应急演练。

（三）加快推进工程建设，确保重点区域周边配套完善。

工作目标：聚焦进口博览会城建配套工程，重点推进场馆改建等配套建设项目、周边配套道路建设、道路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

治任务等周边配套工程，确保完成“一流工程、如期竣工”的任务。

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交通委、虹桥商务区管委会、市商务委、青浦区政府、闵行区政府、长宁区政府、东浩

兰生集团、城投集团、进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重点工作（5项）：

1.配合进口博览会举办活动需要完成场馆改建工程。

2.建成市属路桥项目中的S26入城段，加快推进诸光路地道项目建设。

3.建成蟠龙路、徐民路等10条区属道路，加快推进金丰路等2条区属路桥项目建设。

4.建成国家会展中心二层走廊东延伸、地下人行通道下沉广场段，加快推进会展地下人行通道西段工程、5号停车场等周边配

套项目建设。

5.完成场馆周边43公里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工程。

关键节点：

1.6月中旬，确定所有建设方案，配套项目全面开展施工工作。

2.9月底前，基本完成配套项目建设工作。

3.10月底前，项目完成验收并投入使用（部分项目以便道形式通行）。

（四）全面提升市容品质，确保市容美观、环境宜人。

工作目标：以“更有序、更安全、更干净”为目标，突出重点、兼顾全市，力求全市面上市容环境质量全面提升，重点区域实现

道路环境更加整洁、街容街貌更加美观、空间视觉更加靓丽。

责任单位：市绿化市容局、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交通委、市水务局、市房屋管理局、市旅游局、市环保局、市气象局、

市城管执法局、市公安局、各区政府、虹桥商务区管委会、进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重点工作（6项）：

1.加强重点保障区域市容景观提升，完成绿地整治230万平方米，新建绿地16万平方米，布置主题景点27个，增设立体绿化1

万平方米、高架道路沿口植绿9.7万箱等任务。

2.完成国家会展中心（上海）红线内景观（灯光、绿化）提升项目建设。

3.加快浦江两岸景观灯光升级改造。

4.完成全市主要道路、高架、高速、高铁等交通干道沿线，机场和火车站等出入口市容整治。

5.完成会议、活动、住宿、参观和接待点周边市容美化工作。

6.加强气象、空气质量监测，重点企业、区域环境监管，加强长三角区域联防联控工作。

关键节点：

1.9月底前，所有建设项目、整治项目竣工。

2.10月，完成自查自纠、拾遗补缺、快速整改和模拟演练等工作。

（五）统筹协调口岸各方，确保客商展品出入境便利顺畅。

工作目标：围绕展品和人员便利通关的目标，对标国际一流标准，提供良好服务，提升展会备案、展品通关、驻场服务、展品

处理、人员进出境的通关贸易便利化水平。

责任单位：市商务委、市口岸办、上海海关、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上海边检总站、市公安局、市工商局、市绿化市容局、

市文广影视局、濒管办上海办事处、上海海事局、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港务集团、机场集团、上海铁路局、亿通公司、进

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东浩兰生集团

重点工作（6项）：

1.落实进口博览会展品检验检疫、海关监管相关12类专项支持和便利措施。

2.在口岸和查验场所设置进口博览会物资专用窗口，开展绿色通道服务。

3.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实行进口博览会专项模块服务。

4.在展馆设置一站式服务中心，提供驻场便捷通关服务。

5.给予参会宾客签证便利，设置宾客专用通道，保障客展商便利通关。

6.开展“6天+365天”常年展示交易平台的展品监管工作。

关键节点：

1.4月-9月，全面布置展品和人员出入境便利化保障工作，完成保障队伍建设,完成“单一窗口”展品进出境办理功能开发和测

试。

2.10月，开展现场预演和压力测试。

（六）加强沟通密切衔接，确保内宾接待周到有序。

工作目标：为进口博览会展客商和与会嘉宾提供安全、规范、周到、热情的接待工作，力求在接待中展示城市特色，展现上海

开放、包容、文明的城市形象。

责任单位：市政府合作交流办、市商务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市交通委、市民族宗教委、市旅游局、市机管局、团市委、民航

华东管理局、机场集团、进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上海铁路局

重点工作（5项）：

1.做好内宾接待（聚焦迎送、食宿、交通、集体活动等环节）资源的预留、储备工作，改善相关场所的硬件条件。

2.接待展会前期国家各部委及央企来沪团组。

3.协助完成国家领导、部级领导、央企来沪团组及特邀重要嘉宾的接待等相关工作。

4.协助稳妥处理内宾接待中的民族宗教事宜。

5.完成机场、车站、道口的迎送协调工作。

关键节点：

1.4月，制定完成迎送、食宿、交通、集体活动组织等单项方案。

2.5月-9月，确认完成对各类内宾的接待规模、范围、要求、保障程度；选择好驻地宾馆、用餐、车辆，组建培训接待队伍。

3.10月，动员培训、进行保障演练。

（七）紧密配合中央部委，确保外事活动圆满成功。

工作目标：以最快速度、最严标准、最实作风，确保做好进口博览会期间，各项外事活动的会务统筹保障及礼宾接待的配合工

作。

责任单位：市政府外办、市商务委、市公安局、上海海关、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上海边检总站、市民族宗教委、民航华东

管理局、上海铁路局、团市委、市贸促会、机场集团、锦江集团、进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重点工作（5项）：

1.配合做好领导人重大活动场地、主宾国领导人下榻酒店选址等工作。

2.配合做好外宾推荐酒店、礼品和礼宾用品工作。

3.配合做好相关国家参展人员的来华邀请审核。

4.配合做好主宾国外事活动、重要政府团组迎送等接待工作。

5.配合做好重大涉外敏感案（事）件的处置工作。

关键节点：

1.9月底前，确定各级别团组的访华信息，明确接待要素；配合外交部做好酒店、礼品、晚宴场地相关考察。

2.10月，接待外方先遣组，实地考察场地。

3.10月底前，配合完成特殊国家来华邀请确认工作，完成重要政府团组迎送接待预演。

（八）严防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确保医疗救治及时有效。

工作目标：圆满完成进口博览会期间医疗服务、急救转运、病虫害的防治，传染病预警与防控，卫生应急处置和救援等工作，

特别是确保完成展会相关场所无公共卫生事故的目标。

责任单位：市卫生计生委、青浦区政府、进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重点工作（6项）：

1.在展馆设置4个医疗站，提供便捷医疗和急救转运服务。

2.选择确定瑞金医院等5家展会定点医院，指导做好医疗服务接诊工作。

3.提高展会期间血液库存水平，保障定点医院血液供应。

4.做好展馆、相关住宿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和生活饮用水卫生保障。

5.完成公共卫生监督检查，加强全市蚊、虫、鼠防控以及重点区域的病媒生物监测。

6.完成全市面上精神卫生相关防控工作。

关键节点：

1.6月前，完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方案，加强公共卫生监督检查、传染病防控工作。

2.8月前，完成现场保障队伍组建，完成与博览会相关的重要场馆及周边环境的病媒生物前密度调研并督导整改。

3.9月-11月，重点做好全市面上传染病防控，进行医疗保障现场演练，完成保障定点医院现场督导。

（九）加强食品安全监督检查，确保食品卫生安全可靠。

工作目标：加强对展馆、接待酒店、酒会、宴会等场所食品安全监管，采取针对性的食品安全监管保障措施，确保不发生展会

相关食物中毒事故，确保展会期间本市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责任单位：市食品药品监管局、青浦区政府、进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重点工作（4项）：

1.完成对宴会酒店、展馆内食品经营单位、接待酒店的食品安全评估和检查。

2.做好展会食品原材料的采样检测，对食品加工过程进行全程监督。

3.完成对场馆、接待酒店、酒会、宴会等场所从业人员的食品安全培训。

4.完成展馆、住宿酒店周边无证无照食品经营的专项整治工作。

5.做好主要景点、商业区食品安全巡查以及全市重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食品安全防控工作。

关键节点：

1.9月底前，完成相关的培训和宣讲，对承办单位食品原材料抽样检测。

2.10月底前，对检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生产经营单位进行督促整改。

（十）做好酒店、景点（区）、旅行社的管理协调，确保高标准旅游服务体现良好城市形象。

工作目标：确保进口博览会期间酒店住宿业市场稳定有序，旅游市场规范可控，进一步提升上海旅游品质，让与会嘉宾更好地

了解上海，感受“精彩上海，发现更多，体验更多”的良好氛围。

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商局、市文广影视局、市商务委、虹桥商务区管委会、进口博

览局、上海机场（集团）、上海铁路局、长宁区政府、普陀区政府、闵行区政府、嘉定区政府、松江区政府、青浦区政府、锦

江集团、携程集团、华住集团、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重点工作（5项）：

1.确定定点接待酒店并完成培训工作。

2.完成黄浦江两岸45公里配套游览服务设施的改建，推出精品游、特色游等为内容的浦江旅游精品路线。

3.创新制作系列上海旅游宣传品，加强在酒店、机场、各区旅游资讯点以及展会现场的城市旅游形象宣传推广。

4.完成旅游综合性服务中心的升级改造，在客流集中地区建设多功能、智能化和人性化的服务设施。

5.做好展会期间酒店价格维稳工作。

关键节点：

1.8月底前，确定定点接待酒店名单，对指定酒店、景点（区）、旅行社等相关接待单位进行工作布置。

2.9月-10月，督导酒店、景点（区）、旅行社等完成员工培训，组织抽查监督。

（十一）精心策划安排，确保餐饮、购物等消费活动丰富多彩。

工作目标：按照“保供+安全+价稳”的要求，发挥城市精细化管理优势，做到“严之又严，细之又细，实之又实”，圆满完成进口

博览会的城市餐饮、购物等消费服务保障工作。

责任单位：市商务委、市旅游局、市国资委、市文广影视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商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进口博览局、国

家会展中心（上海）

重点工作（6项）：

1.完成对会展场馆、接待酒店、酒会、宴会场所的培训，指导承办单位做好餐饮、消费的服务保障。

2.在会展场馆核心区和周边设置各类中餐厅、商店，导入体验展示中心、进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及中华老字号商户等业态。

3.运用微信、微博、APP等多种形式，为中外宾客提供餐饮、购物等消费指引服务。

4.组织形式多样的演出、赛事等文化消费活动和旅游活动。促进“会商旅文体”联动发展。

5.指导全市商业、餐饮企业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做好价格管控和服务质量监督。

6.推进“6天+365天”常年展示平台建设，扩大展会溢出效应，打造上海为进口商品的采购集散地。

关键节点：

1.4月-9月底，完善并全面推进餐饮消费服务保障工作方案的实施，完成保障队伍建设。

2.10月，餐饮消费服务保障现场指挥部进驻国家会展中心（上海）。组织对重点领域、区域开展模拟演练与专项检查，进行压

力测试。

3.11月初展会期间，力争圆满完成餐饮消费服务保障工作。

（十二）加强能源应急保障，确保重点区域供电、供气、供排水稳定可靠。

工作目标：“一个确保”，即确保各项能源保障任务顺利完成；“二个落实”，即落实能源保障工作的组织措施；落实能源保障工

作的安全技术措施。“三个不发生”，即不发生与保障场所有关的供电、供水、供气中断事故。

责任单位：市经济信息化委、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发展改革委、市水务局、国网上海电力、市燃气公司、城投集团、进

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重点任务（5项）：

1.完成保障范围内所有电力、供水、燃气设备排摸，督促用户完成隐患整改。

2.完成相关改造场所的供电、燃气改造工程。

3.完成开关站、配电站、保电设施、自来水管网、水压、水质监测点、燃气管网和地下管线等能源保障设施设备的检查。

4.组建培训应急抢修、现场值守队伍。

5.完成供水、供电调度、管线和热线、燃气三方联动的信息互通。

关键节点：

1.7月底前，完成全面准备工作，开展满负荷冲击试验等应急演练，落实巡查制度，完成（燃气）项目改造。

2.8月-10月，加大检查频次，做好安检、巡检和抽检。

3.展会期间。应急保障队伍24小时待命，做到核心区域为一级保电，全网保持全接线、全保护运行。做到重要区域的供气、供

水安全保障。

（十三）加强通信保障，确保重点区域通信安全畅通。

工作目标：确保通信网与互联网安全运行，确保博览会期间党政专用通信安全畅通，为国家领导人出席活动创造干净的无线电

环境，为公众提供优质的通信服务，营造良好网络环境。

责任单位：市通信管理局、市经济信息化委、上海电信、上海移动、上海联通、上海铁塔、进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

海）

重点工作（5项）：

1.完成主要会展区域及周边相关区域的固网交换、传输、动力、线路等设备的调试。

2.完成宽带网节点及数据、视频、局域网互连等应用通信保障；移动通信的交换、基站、传输、动力、线路的运行安全和展区

移动通信信号的覆盖优化。

3.完成国际、国内漫游通信业务的保障，无线数字集群系统的信号覆盖及提供会议使用的通信设备的运行安全。

4.加强无线电用频管理，对展会用频资源进行分配，对符合标准的无线电频率应用进行保护。

5.做好党政专用通信保障，以及互联网专门网络建设与服务保障。

关键节点：

1.7月前，启动在国家会展中心（上海）、重要活动场所和国家元首政要下榻酒店铺设专用网络。

2.9月底前，完成固网通信、移动通信、互联网、相关传输网、无线频率管制、国际海缆，以及党政专线的新增、调试。

3.10月底前，完成应急抢修的准备、应急预案准备和各类机动通信设备的检测。

（十四）加强舆论引导，确保新闻宣传及时准确。

工作目标：通过积极有效的新闻宣传、社会宣传、对外宣传及网络宣传，凸显筹办进口博览会的积极意义及重要成果，协助传

递我国进一步扩大开放、推进经济全球化的决心，体现“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

责任单位：市政府新闻办、进口博览局、市商务委、市政府外办、市网信办、市政府台办、市文广影视局、新华社上海分社、

上海报业集团、上海广播电视台、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重点工作（5项）：

1.配合做好进口博览会口号、吉祥物、海报、推介短片征集及结果的新闻发布。

2.设计制作精美的中外文宣传册和视频短片。

3.在上交会、“F1上海站”“中国品牌日”等上海举办的有国际影响力的会展、赛事和活动中，宣传推介进口博览会。

4.紧扣进口博览会的筹办节点，协调组织媒体报道（重点是展会场地建设、招商招展、志愿者招募、决战200天动员大会、冲

刺100天活动等）。

5.配合做好展会期间媒体记者的采访服务工作。

关键节点：

1.10月前，组建完成进口博览会新闻中心。

2.展会期间，重点做好进口博览会开幕式和“虹桥国际贸易论坛”的报道。

3.遇有突发重大事件和重点舆情，即时传播信息、解疑释惑。

（十五）争先创优提升服务品质，确保窗口服务质量和水平。

工作目标：提升窗口服务的能级、质量和水准，实现服务更加规范、流程更加优化、环境更加美化的目标，形成一批充分展现

上海国际大都市风采的服务品牌和服务标杆，更好地满足中外宾客和全国人民的服务需求。

责任单位：市精神文明办、市商务委、市市场监管委、市级机关工委、市建设交通党委、市金融工作党委、市经济信息化委、

市总工会、市旅游局、市口岸办、市卫生计生委委、虹桥商务区管委会、长宁区政府、闵行区政府、青浦区政府、机场集团、

上海铁路局、进口博览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重点工作（5项）：

1.在44个参与文明创建的窗口服务行业的网络平台、服务现场和重点地区的窗口周边区域开展进口博览会宣传。

2.在各窗口服务行业开展服务规范、服务技能、礼仪常识、双语、手语、接待用语、言行禁忌及进口博览会知识系列培训。

3.在全市44个窗口行业中分别开展服务技能竞赛活动。

4.组织开展行业典型宣传巡礼活动，开展“寻最美服务窗口”评选。

5.开展两次行业城市文明指数测评活动。

关键节点：

1.5月-8月，开展行业培训、技能竞赛；开展第一次行业城市文明指数测评和“寻最美服务窗口”评选。

2.8月-10月底，开展第一次行业城市文明指数测评和“文明行业”巡礼活动。

（十六）加强规范管理，确保志愿者服务热情周到有序。

工作目标：围绕“以博览会任务为重，以志愿者为本”的总体要求，选拔“靠得住、拉得出”的志愿者组建一批服务技能过硬、社

会责任感强的服务队伍，为进口博览会观众提供优质服务。

责任单位：团市委、市商务委、进口博览局、复旦大学、上海外国语大学、上海政法学院等高校

重点工作（2项）：

1.统计确定志愿者岗位需求，完成志愿者选拔。

2.完成志愿者岗位培训和各种专题培训；做好志愿者保险、车辆、餐饮、服装装备、休息场所等相关保障工作。

关键节点：

1.4月中旬前，启动志愿者招募和选拔工作。

2.9月-10月，完成志愿者培训，调配志愿者陆续上岗。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责任落实

各区、各部门、各单位要根据上述指导意见，抓紧细化各自的行动计划，制定“上海市决战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200天”专项任

务书、时间表和路线图，明确责任人员全程参与博览会的筹备和运行，认真履行各自职责，协同配合推进各项工作。

（二）加强协调督促

各城市保障工作组组长单位要切实担负牵头职责，加强沟通、协调、指导、督促，对工作推进不力、效果不好的单位要及时督

促整改，确保各项重点工作按时完成，达到预期效果。

（三）确保应急处置

增加资金投入、备足应急物资，组织对突发事件快速处置的演练。重要时段落实24小时值班、领导带班和重大事件上报制

度。坚持集中办公、实时监控、信息互通、巡视督查、应急响应等工作机制。凡遇突发事件，即时启动应急预案，及时处置事

件，确保政令畅通，保障有力。

（四）加强宣传引导

充分运用传统媒体、新媒体和各类社会治理平台，加强社会宣传引导，不断增强全社会对标一流和自觉参与进口博览会城市保

障工作的意识，共同推进服务保障工作水平的提升。